

校内暖气供热管道工程及其他维修维护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BYNM2025-075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昆都仑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校内暖气供热管道工程及其他维修维护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**国有资金:37万元**,招标人为**包头市第七中学**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**其他**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**工程量清单中所有内容;**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**1**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校内暖气供热管道工程及其他维修维护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校内暖气供热管道工程及其他维修维护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、投标单位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中第22条的规定; 2、投标单位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,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; 3、项目经理(建造师,下同)资格:建筑工程二级(含以上)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,具备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。4、提供“信用中国”网站查询未被列入“失信执行人”、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、“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查询截图;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网站查询“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、两个网站查询无不良记录结果截图; 5、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,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参与的投标单位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; 6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**否**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**从2025-11-03 17:00:00到2025-11-10 17:00:00。**

获取方式: **包头市昆都仑区民族西路与富林路交叉路口北300米内蒙古博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2楼。**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**2025-11-14 09:30:00。**

递交方式: **纸质文件递交,内蒙古博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2楼开标室。**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**2025-11-14 09:30:00。**

开标地点: **内蒙古博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2楼开标室。**

七、其他

投标单位报名时，须携带以下要求资料的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二份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，原件现场报名核验后退还）：

（1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（2）企业营业执照；（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）（3）税务登记证；（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）（4）组织机构代码证；（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）（5）企业联系人姓名、手机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箱等信息；（6）两个网站查询无不良记录，并提供查询结果截图；（7）中小企业声明函。（见附件）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包头市第七中学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**包头市第七中学**

地址：**包头市昆都仑区白彦道15号**

联系人：**王鑫**

电话：**13134778483**

邮件：**btldqizx@163.com**

招标代理机构：**内蒙古博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**

地址：**包头市昆都仑区民族西路与富林路交叉路口北300米内蒙古博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2楼**

联系人：**苏纪军**

电话：**13039553660**

邮件：**nmgbyzb@163.com**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 苏纪军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 内蒙古博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（盖章）



附件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